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的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，经事后审核发现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需对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更正，相关内容如下：

更正前：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“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，4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：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4月4日下午15:00至3月2日下午15:00。”

更正后：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“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，4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：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4月4日下午15:00至4月5日下午15:00。”

除上述内容更正外，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以上更正不会对公司披露的上述公告造成实质影响，公司就以上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

